

2018

目录

- 一、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 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落实市委决定，对全市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深圳、法治深圳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统筹协调政法工作，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定政法工作的政策规定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市委提出建议。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支持和监督政法各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深化政法改革。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代管市法学会。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宣传和舆情应对工作。抓好政法系统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市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纳入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家，包括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市法制教育学校、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二、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36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3,442.19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21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588.6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21.2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157.2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87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45.9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384.35	本年支出合计	51	17,420.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427.29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424.33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391.26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388.22
	28			57	
总计	29	17,811.64	总计	58	17,811.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7,384.35	17,363.12				2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11.83	13,390.60					21.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878.53	11,857.30					21.23
2013601		行政运行	3,866.57	3,866.5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11.96	7,990.74					21.2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5		教育支出	588.60	588.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8.60	588.60					
2050803		培训支出	588.60	58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7.29	1,157.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0.07	1,140.0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5.26	425.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6	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43	51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31	194.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56	10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56	10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45	97.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1.84	1,87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1.84	1,87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62	367.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4.22	1,504.22					
229		其他支出	40.23	40.23					
22999		其他支出	40.23	40.23					
2299901		其他支出	40.23	4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20.38	5,599.32	11,821.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42.19	3,866.49	9,575.7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908.89	3,866.49	8,042.40			
2013601			行政运行	3,866.49	3,866.4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42.40		8,042.4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5			教育支出	588.60		588.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8.60		588.60			
2050803			培训支出	588.60		58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7.29	881.65	27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0.07	864.43	275.6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5.26	149.62	275.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6	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43	51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31	194.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56	10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56	10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45	97.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1.84	746.62	1,125.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1.84	746.62	1,125.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62	367.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4.22	379.00	1,125.21			
229			其他支出	45.90		45.90			
22999			其他支出	45.90		45.90			
2299901			其他支出	45.90		4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36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3,390.52	13,39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10.00	21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588.60	588.6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57.29	1,157.2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4.56	10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871.84	1,871.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45.90	45.9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363.12	本年支出合计	49	17,368.71	17,368.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73.2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367.65	367.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73.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17,736.37	总计	54	17,736.37	17,73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368.71	5,599.32	11,769.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90.52	3,866.49	9,524.0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857.22	3,866.49	7,990.74
2013601			行政运行	3,866.49	3,866.4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990.74		7,990.7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3.30		1,533.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10.00		210.00
205			教育支出	588.60		588.6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8.60		588.60
2050803			培训支出	588.60		588.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7.29	881.65	275.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0.07	864.43	275.6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25.26	149.62	275.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6	3.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7.43	51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4.31	194.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23	17.2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4.56	10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56	10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45	97.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1.84	746.62	1,125.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1.84	746.62	1,125.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62	367.62	
2210203			购房补贴	1,504.22	379.00	1,125.21
229			其他支出	45.90		45.90
22999			其他支出	45.90		45.90
2299901			其他支出	45.90		45.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4.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3.60	30201	办公费	87.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09.16	30202	印刷费	0.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7.3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1.89	30205	水费	3.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7.64	30206	电费	77.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40	30207	邮电费	71.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5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9	30211	差旅费	5.3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7.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1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88	30214	租赁费	1.9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7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13.58	30229	福利费	7.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1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5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4			
人员经费合计		5,090.06	公用经费合计				50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8.21	0.00	68.40	0.00	68.40	49.81	100.45	24.38	49.26	0.00	49.26	2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年初结转和结余 427.29 万元，本年收入 17,384.35 万元，本年支出 17,420.38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91.26 万元。

(二)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收入 17,384.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363.12 万元；其他收入 21.23 万元。收入较上年增加 1,441.43 万元，收入增加原因：1. 政府投资项目收入较上年增加；2. 增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三)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支出 17,420.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7,368.71 万元，其他支出 51.67 万元。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1,441.55 万元，支出增加原因：1. 政府投资项目收入较上年增加；2. 增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决算 5,599.32 万元，占 32.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734.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7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41 万元，其

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12.85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11,769.39 万元，占 67.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7.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54.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8.32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1,579.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109.95 万元。

(四)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73.24 万元；本年收入 17,363.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0.81 万元；本年支出 17,368.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6.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社会建设指导工作经费、依法治市工作经费、基本建设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364.62 万元。

(五)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368.7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300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99.32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33.24 万元；项目支出 11,769.39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572.69 万元，主要原因是：1. 2018 年补缴退休（离职）人员自 2014 年 10 月以来的养老保险金和职业年金；2. 增加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六)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99.32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433.24 万元，主要原因是补缴退休（离职）人员自 2014 年 10 月以来的养老保险金和职业年金。

(七)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 100.4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4.38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4 个，因公出国（境）5 人次，较上年度增加 17.15 万元。增加原因为参加中国法学会等相关部门组团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 49.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车改后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49.26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9.1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0.21 万元，增加原因是车辆运行里程较多。

3. 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26.81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23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3.79 万元，增加原因是首次承办外事接待。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作组和来深学习考察相关单位，本年度共接待 98 批次共计 98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1 批次 33 人次。

(八)关于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说明

1. 2019 年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构改革后，2019 年部门预算已随机构“破”、“立”等情况进行转移，经费也相应划转，调整

后的 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详见《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附件 3)。

2. 2018 年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一般公共预算绩效自评开展情况如下:

(1)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委结合单位主要职能、2018 年市委市政府重点安排的工作,对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度,我委重点工作任务分别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统筹开展全市维稳工作、统筹协调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发展、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推进法治深圳建设及推动政法信息化建设等 7 项任务。我委各项工作均已按时办理落实,重点工作完成率达 100%,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我委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能定期对项目支出进度进行跟踪,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务监控执行有效,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发现的主要问题:尚未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工作有待加强;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我委结合项

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所有纳入 2018 年绩效目标管理的 4 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765.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部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执行有效，资产管理制度健全，资产管理规范到位，具体详见《2018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 1）。

（3）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我委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选取 1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37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有效提升了政法宣传工作资金的运行效率和效果，具体详见《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6.89 万元，降低 2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严控机关行政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84.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0.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5.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45.7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97.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3.5%。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6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使用的上级财政补助经费和历年政府采购结转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4. **公共安全**：反映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市委政法委决算中涉及的是见义勇为基金会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反映用于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市委政法委决算中主要涉及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市委政法委决算中主要涉及住房改革支出科目，反映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水电物管费及印刷费等）。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附件 1:

基层治理创新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基层治理创新专项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5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50 万元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通过完成创新项目的培育工作，有效提高各部门积极参与社会建设积极性。同时，促进社会建设创新项目的不断发展，为我市社会建设工作创造良好的局面。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1. 单位成本： 遴选 15-20 个左右项目进行跟踪培育，每个项目给予 10-15 万元培育资金。 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监测评估；18 万元。 项目宣传 15 万元。 2. 总成本： 创新项目培育经费 250 万元。 3.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 第一二季度无支出，三季度预计支出 250 万元				已完成			
产出目标	1. 数量指标： 创新项目培育数量：15-20 个 项目遴选工作完成率：100% 2. 质量指标： 扶持资金发放准确性：100% 3. 工作时效：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100% 项目遴选工作完成及时率：100%				已完成			
效益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95%。 2.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各部门积极参与社会建设积极性。同时，促进社会建设创新项目的不断发展，为我市社会建设工作创造良好的局面。				已完成			

房屋编码维护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房屋编码维护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5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0 万元		其它 资金		0	
年度目标 总体描述	通过项目的实施，从而实现房屋地址模糊查询成功率达 90%以上，同时为社会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查询房屋编码信息方式。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 情况	未完成的 原因及改 进措施	
投入目标	<p>1.单位成本： 全市房屋编码数据处理和图形纠正：0.8 万元/人/月 * 15 人 * 12 个月； 全市新增或拆除房屋的外业调查：0.8 万元/人/月 * 10 人 * 12 个月； 每季度的全市房屋编码电子地图制作：0.5 万元/人/次 * 5 人 * 4 次。</p> <p>2.总成本： 房屋编码维护及外业调查：250 万元。</p> <p>3.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上半年预计支出 100 万元；下半年预计支出 150 万元。</p>					已完成		
产出目标	<p>1.数量指标： 房屋编码数据处理及图形纠正的区域数量：10 个区（含新区）； 外业调查的区域数量：10 个区（含新区）； 电子地图制作数量：（644 个社区+74 个街道+10 个区）/次 * 4 次=2912 张电子地图。</p> <p>2.质量指标： 房屋图形与实际房屋轮廓一致性：100%； 房屋图形与房屋属性一致：100%； 房屋编码唯一性：100%； 房屋编码信息完整性：100%；</p> <p>3.工作时效： 处理不一致的房屋图形数据周期：每周； 发布纠正后的房屋图形周期：每季度更新一次； 外业调查的周期：每个月两次外调； 制作房屋编码电子地图周期：每季度制作一次；</p>					已完成		
效益目标	<p>1.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90%。</p> <p>2.社会效益： 房屋地址模糊查询成功率达 90%以上； 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查询房屋编码信息方式。</p>					已完成		

反邪教网上宣传“四个平台”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反邪教网上宣传“四个平台”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法制教育学校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万元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2018年度全市“四网一平台”工作将以我市反邪教官方微博、反邪教微信公众号两项工作为重点，主要用于两个媒体平台的运营维护及管理方面。一是把我市反邪教官方微博打造成为全省知名反邪教微博，月均发表微博10篇以上，阅读量达到全省各地市前列；二是微信公众号日均推送两篇不同栏目文章，阅读量在前三个月内达到300人次以上，并以每月5%的数量递增，以达到通过两个新媒体平台向社会公众宣传反邪教工作，营造自觉抵制邪教、阻止邪教发展蔓延的良好社会氛围。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1.单位成本： 反邪教微信公众号日常管理维护及稿件撰写12万； 政务微博日常管理维护费用3万； 防邪教网站日常管理维护费5万。 2.总成本： 反邪教网上宣传“四个平台”建设：20万元。 3.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第一季度支付50%即10万元； 第二季度支付25%即5万元； 第三季度支付25%即5万元。				已完成			
产出目标	1.数量指标： 我市反邪教官方微博计划月均发表微博10篇以上； 微信公众号日均推送两篇不同栏目文章，阅读量在第一季度内达到300人次以上，并以每月5%的数量递增。 2.质量指标： 我市反邪教官方微博和反邪教微信公众号阅读量达到全省各地市前三名。 3.工作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已完成			
效益目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90%。 2.社会效益： 通过两个新媒体平台进一步向社会公众宣传邪教本质、特征、危害以及我市在反邪教方面的工作，加强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力度，实现社会公众了解知晓邪教危害，营造自觉抵制邪教的社会氛围。				已完成			

信息中心各类业务培训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信息中心各类业务培训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预算金额	245.3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45.3 万元		其它 资金			0 元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通过对全市各级网格管理部门的业务骨干和管理人员开展一系列的系統培训，从而实现提高网格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基本素质，加强社区基础网格精细化管理力度，建立人口、房屋、法人、事件等要素的关联关系，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持等目标。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p>1. 单位成本：人均培训成本（伙食费、住宿费、场地费、讲课费、资料费、交通费等）550 元/人/天*4460 人；</p> <p>2. 总成本：全年业务培训：245.3 万元；</p> <p>3. 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p> <p>3.1 网格管理及业务日常培训： 二季度预计支出 22 万元；</p> <p>3.2 网格管理骨干综合素质培训： 一季度预计支出 22 万元；三季度预计支出 36.3 万元；</p> <p>3.3 网格管理（房屋、督查、队伍管理）专项培训： 一季度预计支出 11 万元；二季度预计支出 132 万元；三季度预计支出 22 万元。</p>				已完成			
产出目标	<p>1. 数量指标： 培训期数：20 期； 网格员数：2660 人次； 网格管理骨干数：600 人次； 网格管理专项（房屋、督查、队伍管理）业务骨干数：1200 人次。</p> <p>2. 质量指标： 网格员业务培训覆盖率：25%； 网格管理骨干专项培训覆盖率：100%； 基础信息采集率：正常开展四个实有信息采集管理相关工作（人口信息登记率≥97%、未注销率≤3%、准确率≥98%；楼栋属性信息准确率≥98%；法人信息采集率≥90%、未注销率≤10%）； 网格管理骨干专项业务掌握度：确保能正常开展专项业务工作，熟悉业务规则和操作技巧，培训测试合格率≥98%。</p> <p>3. 工作时效： 网格管理及信息化业务日常培训：2018.04-2018.06； 网格管理骨干管理素质培训：2018.03-2018.10； 网格管理（房屋、督查、队伍管理）专项培训：2018.03-2018.12。</p>				已完成			
效益目标	<p>1.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区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p> <p>2. 社会效益： 提高网格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基本素质，加大基础网格精细化管理力度，建立人口、房屋、法人、事件等要素的关联关系，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持。</p>				已完成			

附件 2: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政法宣传

主管部门(公章):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杜新利

填报人: 杨秀华

联系电话: 83941430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2018年，我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政法委、省委政法委和市委部署要求，紧紧围绕深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政法中心工作，把政法宣传放在政法工作全局中谋划与推动。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我委设研究室，编制人员6人，作为统筹协调部门，承担有关政法宣传工作任务。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2018年度经市财政局批复，我委政法宣传经费预算安排收入为237万元，占我委全年总预算收入的2.49%。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我委政法宣传经费总支出378.96万元，年度预算调整金额142万元，其中政法群英榜活动费用支出175.41万元，司法改革宣传费用支出115.36万元，政法工作宣传费用支出62.81万元，网络维护费用支出10.00万元，舆情监测服务费用支出15.40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我委政法宣传工作主要目标，一是坚持以正面宣传引导为主，持之以恒推进“政法群英榜”宣传；二是按照中央、省委政法委的要求，做好舆情监测服务工作；三是做好政法重大工作的日常宣传；四是积极拓展新媒体宣传平台，增强政法宣传工作的力度。2018年我委宣传工作紧紧围绕上述工作目标，全

年处理宣传舆论工作阅办件 173 件, 发文 97 件, 成功承办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中国法治论坛(2018)等重大活动, 出色地完成了工作任务。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我委按照中央和省委政法委要求, 认真组织安排政法宣传工作内容, 突出重点, 聚焦提升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持续时间长的重大宣传工作, 合理统筹预算经费使用, 费用支出严格按照委机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执行, 有效的提升了政法宣传工作资金的运行效率和效果。

(二) 项目绩效分析

1. 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

一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政法委和省委政法委部署要求, 将相关宣传舆论工作理念内化为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 努力使正面宣传更积极、政策解读更深入、舆论引导更有效。创新理念、内容和传播形式、表达方式, 使政法宣传工作更加适应时代要求、更加切合受众需求; 二是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 整合政法系统内外宣传舆论资源, 加强与宣传、网络信息部门和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络, 变政法系统独奏为社会各方合奏, 凝聚政法宣传强大合力。

2. 从项目管理角度分析

一是在人员配备上, 各项宣传工作都有人跟踪负责, 职责明确, 内容清晰, 保障了各项宣传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在内部控制上, 各项工作审批程序完备, 财务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保证了项目决策和执行过程的合理、合规。

三、取得的成效

我委大力推进新时代政法宣传舆论工作创新发展。一方面主动策划，紧紧围绕政法中心工作开展宣传。加强对市委政法委本身工作的宣传报道，在提高政法委社会知晓度方面做了大胆探索，围绕深圳法治中国示范市建设、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司法改革，扫黑除恶等主题及时组织采访报道，全年刊发委机关政法报道 846 篇（含转载量，其中国家级媒体 25 篇，省市级媒体 49 稿，电视新闻 13 条），使政法宣传处处有影、时时有声。另一方面积极引导，妥善做好舆情应对工作，全面及时监测全市政法舆情，全年共整理《每周政法舆情参考》48 期、季报 3 期、专报 36 期，其中扫黑除恶专报 13 期。

一是乘借宣传东风，司法改革破浪前行。参与中央政法委“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推进会”的专题片摄制工作，牵头制作专题纪录片，并在大会上播放，收到参会领导和各省市领导的广泛好评；对接中政委宣教局，协调做好会议期间全国媒体的接待工作，全国、全省、全市各媒体共发各类报道 4350 余篇，全面展示深圳司法改革的成效亮点、经验做法、历史成就。

二是举办培训班，开展政法宣传专题培训。举办全市政法宣传专题培训班。特邀中央政法委原分管政法宣传工作的彭波同志（副部长）、法制日报资深摄影专家居杨同志来深进行专题授课。彭波部长对宣传工作理念进行专题辅导，他结合自身几十年工作经验，生动形象地诠释政法宣传舆论工作规律，对深圳政法系统提出专业实用的建议。新国书记作了开班动员讲话，增昌常务副书记作培训总结，市直政法各部门等单位分别进行了经验交流。会上印发《深圳市政法系统宣传舆论工作总结及

典型案例汇编》。培训班有近一百名学员参加，给基层宣传工作送去了“及时雨”。

三是开通升级“两微一网”，打造新媒体阵地。在研究室业务繁重的情况下，处室努力克服事多人少的困难，主动担当、自我加压，积极开展“两微一网”的升级启动工作，针对过去网站内容单一，不鲜活的情况，全面升级改版“深圳政法网”官网，优化栏目模块设置重新设计版式色调风格，进一步完善网站管理模式，提高信息技术安全水平。为了学习参考各地政法官方微信运行模式，集中一周时间赶赴市直政法部门和广州市委政法委、深入调研官方微信、微博、网站的运营管理工作。目前已开通深圳政法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和微博账号，设计了微信微博LOGO，谋划微信公众账号的定位、栏目、稿源、信息内容、审批流程、管理制度、安全保障等内容，做好上线调试准备工作。

四是宣传报道搭便车，上亿流量汇聚深圳政法。全力配合中央政法委在我市开展的“超级大V的正义之旅”活动，通过报道政法机关的工作成果、硬件配置创新举措、杰出人物等内容，以小见大展现改革开放40年深圳法治建设成就、深圳政法改革丰硕成果。采访团由人民日报社、新华社、中央电视台、中国长安网、“长安剑”微信公众号等近20家在互联网舆论场具影响力的“亿量粉丝级”新媒体平台编辑、记者组成。目前“超级大V的正义之旅”深圳政法的相关媒体报到15篇，微博共计4872条，话题量破5千万，阅读量达1.1亿，讨论量达3.3万，以图文、视频等新媒体方式汇聚网上正能量。

五是以政法工作为中心，把宣传工作贯穿始终。配合中央

扫黑除恶督导组有关宣传工作，策划深圳特区报扫黑除恶专题投道，实现中央督导组在深期间每天一个整版，在粤期间每天半版的规模。精心组织“中国法治论坛(2018)”宣传报道工作，做好媒体记者签到登记、采访预约、文稿审核等工作，随时跟进新闻通稿发布和媒体采访的保障落实。

四、存在问题

我委研究室作为承担政法宣传工作任务的部门，同时兼顾政法调研、文稿、司改等多项工作，政法宣传舆情力量薄弱，客观上制约了政法宣传舆论工作的有效开展和提升。目前研究室干部人员6人，专职从事政法宣传的仅1人。深圳作为改革的前沿，舆情矛盾集中，宣传工作任务繁重，以现有的人员配置，协调政法各家主动谋划议题的工作有许多不能够有效开展，同时与中央、省市对舆情工作要求相比也有一定差距。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加大政法宣传工作投入，增强政法宣传舆情力量，配备网络舆情和宣传专业人员，细化人员分工，优化新闻宣传流程和舆情应对机制，推进政法宣传机构专门化、人员专业化，推进政法宣传工作规范化、科学化。

附件3: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 万元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693.92	本年度项目金额	1693.92	
财政拨款资金	1693.9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法培训经费: 综治骨干培训班、政法系统处干班、党性教育培训班等; 2. 通用设备购置经费; 3. 政法会议经费; 4. 政法工作组织协调经费; 5. 政法差旅经费; 6. 政法队伍管理经费; 7. 政法调研经费。 			
项目总(中期)目标	协调推动全市政法调研、宣传和司法体制改革工作有序开展, 出色完成各类文稿拟写工作切实发挥以文辅政作用。同时, 统筹谋划全市政法队伍建设; 组织开展思想政治教育, 强化纪律作风和廉政建设; 抓好各项干部日常管理工作和协管干部工作, 做好老干部服务; 注重能力提升, 统筹抓好委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加强机关党建工作, 活跃机关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培训、设备采购、课题调研及扶贫工作, 保证通用设备采购合格率达100%, 培训与实际需求相符合, 课题研究质量合格率达100%, 及时完成各项工作, 从而实现有效促进政法干部队伍建设以及培训人员满意度和受援人员满意度达90%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理论中心组学习次数	12次	
	数量	扶贫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年均慰问老干部人数	100人次	
	数量	课题考察次数	1次	
	数量	课题调研培训工作场次	1次	
	数量	通用设备采购数量	68台	
	数量	政法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政法工作组织协调完成率	100%	
	质量	通用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质量	培训工作有效性	有效	
	质量	课题研究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	课题调研培训覆盖率	100%	
	时效	课题研究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通用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时效	政法培训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促进政法干部队伍建设	有效	
	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	受援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研究(执法督查)业务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85.68	本年度项目金额	385.68	
财政拨款资金	385.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部门职能要求，开展执法、司法监督，督查协调支持政法各单位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检查督查政法各单位的执法情况；协调国家安全、重大外交及涉稳重大案件；协调督办市委和上级部门交办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等工作。</p> <p>2. 项目内容：政法宣传工作和执法监督协调工作。</p> <p>3. 项目范围：深圳市范围内的执法工作和案件进行评查。</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研究室和执法监督协调室。</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政法宣传经费：专题汇报片费用、纸媒版面费用、宣传册印刷费用和新媒体运营费用；舆情分析应对费；政法网运营维护费；《深圳政法年鉴》编纂费。</p> <p>2. 执法监督协调工作经费：执法检查、案件评查工作经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各种宣传工具及手段，有效传播政法思想，进一步加强人民群众的政法意识。有效开展执法、司法监督工作，保障各项执法、案件审判公平、公正。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政法宣传工作和执法监督协调工作，保证执法检查全覆盖，及时完成各项宣传印刷、执法检查、案件评查工作，从而实现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政法宣传群众知晓度达85%以及有效规范办案全流程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专题汇报片数量	1部	
	数量	纸媒版面推出版数	50版	
	数量	宣传册印刷数量	3册	
	数量	“深圳政法舆情”周报数量	150期	
	数量	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数量	案件评查完成率	100%	
	数量	微信公众号内容更新次数	60次	
	数量	社工到岗人数	2人	
	数量	政法网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	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	
	质量	微信公众号内容更新错误率	0%	
	质量	政法网正常运行率	95%	
	时效	印刷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执法检查完成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时效	案件评查完成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时效	微信公众号更新完成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时效	社工到岗及时性	2019年8月31日前	
时效	系统故障运维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规范办案全流程	有效	
	社会效益	政法宣传群众知晓度	85%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依法治市工作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18.82	本年度项目金额	118.82	
财政拨款资金	118.8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依法治市工作处主要是负责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工作，拟定法治深圳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并督促贯彻落实；参与协调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相关工作；推动重要法规、规章的制定工作；负责对重大法治建设问题的调查研究；指导督促各区开展法治建设及前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示范区”建设工作以及总结推广依法治市工作典型经验。根据部门职责，开展各项依法治市工作。</p> <p>2. 项目内容：依法治市专项课题研究，法制建设经验推广和法治建设“四级同创”专项工作。</p> <p>3. 项目范围：负责深圳市法制建设领域研究推广工作。</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依法治市工作处。</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依法治市专项课题研究经费；</p> <p>2. 法制建设经验推广经费；</p> <p>3. 购买法制建设领域专业社会工作服务；</p> <p>4. 向全市各区推广法治建设“四级同创”先进经验。</p>			
项目总(中期)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以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城市为抓手，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和全民守法等重点工作，努力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先行区。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法制建设经验宣传工作及依法治市专项课题研究，保证法制建设宣传覆盖率达100%，课题研究质量合格率达100%，及时开展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宣传法制建设经验，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工作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课题研究数量	2个	
	数量	购买社工人数	3人	
	数量	政法改革培训工作完成率	1场	
	质量	课题研究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	政法改革培训人员参与率	100%	
	时效	课题结题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时效	社工到岗及时性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研究成果转化率	100%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维稳业务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51.68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1.68	
财政拨款资金	151.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 项目内容：维稳专项工作、维稳信息情报评选和维稳风险评估工作。 3. 项目范围：在深圳市范围内开展社会矛盾纠纷专项治理行动。 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维稳一处和维稳二处。			
项目用途	本项目只用于以下项目： 1. 维稳工作专项经费：调研课题经费、维稳宣传视频制作经费；后勤工作经费和“4.15”国家安全教育宣传活动费用。 2. 维稳信息情报费：对全市维稳情报信息员上报维稳情报信息进行评选奖励。 3. 维稳风险评估经费：购买第三方律师服务、风险评估和聘请专家费用。			
项目总(中期)目标	统筹组织推进全市维护政治安全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专项治理行动，及时化解各类重大不稳定因素，就涉稳问题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工作意见建议，切实维护我市社会政治大局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维稳专项工作、维稳信息情报评选和维稳风险评估工作，保证宣传活动全覆盖和准确发放奖励金，从而实现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和有效缓解社会矛盾纠纷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维稳情报信息评选次数	1次	
	数量	调研课题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维稳宣传视频数量	2部	
	数量	维稳风险评估次数	10次	
	数量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专家资质达标率	100%	
	质量	宣传活动覆盖率	100%	
	质量	网络通讯费发放及时性	100%	
	时效	调研课题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维稳情报信息评选及时率	100%	
	时效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2019年6月30日前	
	时效	维稳专项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10月31日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缓解社会矛盾纠纷	有效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综治业务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72.98		本年度项目金额	172.98
财政拨款资金	172.9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近年来，深圳市委政法综治战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大力整治突出问题，平安深圳建设取得新成效。但由于治安工作的动态性、持续性，以及社会构成的复杂性，决定了要达到社会安全稳定的常态化非一日之功。如何巩固社会治安成果，防止运动式的短期行为，违法犯罪现象的反弹，不断提升城市的总体治安水平，以及如何在实践中把社会安全稳定深入持续的开展下去，是亟待解决的问题。根据中央、省的部署要求，我市认真组织开展创建平安深圳宣传工作，深圳市民的平安创建知晓率逐年上升。为进一步提升群众平安创建知晓率，配合今年创建平安深圳宣传活动需要。进行群众安全感调研工作。</p> <p>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度创建平安深圳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情况的表彰通报》（深委〔2018〕50号）精神，我市认真开展各项综治表彰工作。</p> <p>2. 项目内容：综治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和综治表彰工作。</p> <p>3. 项目范围：深圳市范围内的综合治理工作。</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综治一处和综治二处。</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综治宣传印刷费用；</p> <p>2.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费用；</p> <p>3. 综治调研、培训、原关外督导等经费；</p> <p>4. 综治表彰专项经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确保各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工作顺利完成，深入推进平安深圳建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机制，着力防控风险、破解难题，深入推进平安建设，全面提升我市公共安全水平和社会治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调研和宣传印刷工作，保证综治考核工作合格率达100%，从而实现深圳平安创建知晓率达85%，群众安全感平均分达75分以上以及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2次	
	数量	综治宣传印刷数量完成率	100%	
	数量	综治调研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社会治理创新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宣传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	培训人员参与率	100%	
	时效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社会治理创新培训及时性	100%	
	时效	调研开展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深圳平安创建知晓率	≥85%	
	社会效益	群众安全感平均分	>75分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会建设工作(新)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00.5		本年度项目金额	100.5
财政拨款资金	100.5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关于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的工作方案》，加强对各区工作的指导，结合各区特色和现实需求，聚焦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发挥多元主体参与社会治理的力量，着力解决区域发展和基层治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探索实现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的标准化路径。积极协调各相关部门，围绕今年改革任务，重点督办推进。统筹开展心理健康的宣传和普及教育，通过全民“健心工程”，提高全民心理健康素养。以实施实践创新项目为抓手，通过项目化来推动落实，打造深圳社会治理创新品牌，通过把一个项目走在全国前列，推动社会治理整体工作走在全国前列。</p> <p>2. 项目内容：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评估标准研究；开展全市社会治理体制改革重点项目评估；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十百千”项目；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实践创新项目及宣传；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实践创新项目及宣传和企业社会责任成果会。</p> <p>3. 项目范围：推动深圳市社会治理整体工作。</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社建处。</p>			
项目用途	<p>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评估标准研究；</p> <p>2. 开展全市社会治理体制改革重点项目评估；</p> <p>3. 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十百千”项目；</p> <p>4. 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实践创新项目；</p> <p>5. 维稳通信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项目化来推动落实，打造深圳社会治理创新品牌，通过把一个项目走在全国前列，推动社会治理整体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调研项目工作、创新项目培育工作和实践创新工作，保证课题研究质量合格率达100%，“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宣传全覆盖，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参与社会治理意识及课题研究得到实际运用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实践创新项目案例集编辑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实践创新工作开展次数	1次	
	质量	“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宣传覆盖率	100%	
	时效	实践创新工作开展及时性	2019年7月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社会各界参与社会治理意识	有效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反邪教业务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06.3	本年度项目金额	406.3	
财政拨款资金	406.3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防范一处主要统筹境内境外两个战场 网上网下两条战线，着力把反邪教各项工作做实做好，把邪教问题管住管好，全力保障我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部门职能，开展反邪教专项业务、反邪教涉外工作和反邪教涉港工作。 2. 项目内容：反邪教专项业务；反邪教涉外工作和反邪教涉港工作。 3. 项目范围：保障深圳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防范一处。			
项目用途	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反邪教专项业务经费； 2. 反邪教涉外工作经费； 3. 反邪教涉港工作经费。			
项目总(中期)目标	邪教问题严重危害社会安定，对我市政治安全造成威胁。通过各项反邪教业务的开展，为我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提供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反邪教工作，保证反邪教工作覆盖率达100%，课题验收质量达标率达100%，及时开展各项反邪教工作，从而实现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及有效保障社会安定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反邪教专项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反邪教涉外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反邪教涉港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反邪教工作覆盖率	100%	
	时效	反邪教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社会安定	有效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织网工程”专项工作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29.4		本年度项目金额	129.4
财政拨款资金	129.4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全市政法智能化年度工作要点及关于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的工作方案等文件中对提高政法智能化水平的相关要求，在政法网建设、政法大数据、跨部门网上办案协同平台以及社会治理创新等方面加强顶层设计和课题研究、总结宣传、开展工作。</p> <p>2. 项目内容：政法智能化相关课题研究和政法智能化相关系统原型开发。</p> <p>3. 项目范围：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内部政法智能化研究及建设工作。</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信息化处。</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社会治理通讯基础库运行维护及数据清洗费用；</p> <p>2、应用政法大数据在创新社会治理方面的课题研究经费；</p> <p>3、应用块数据创新社会治理应用场景及模型研究经费；</p> <p>4、拍摄一部政法智能化宣传片经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加强政法智能化和社会治理智能化的统筹规划和顶层设计，全面推进政法网、跨部门网上办案、政法大数据、社会治理块数据、统一地址库、统一通信库、委机关信息化等相关项目建设，及运行、维护和培训等工作，有效提高政法智能化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政法智能化相关课题研究和通讯基础库运维等工作，保证课题研究质量达标率达100%，及时完成课题研究和响应通讯基础库故障，保证系统用户满意度达90%或以上、将研究成果应用到实际的工作中去以及有效提高政法工作智能化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通讯基础库数据清洗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课题研究完成率	100%	
	数量	政法智能化宣传片数量	1部	
	质量	课题研究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	通讯基础库故障响应及时率	100%	
	时效	课题完成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研究成果转化率	50%	
	社会效益	有效提高政法工作智能化	有效提高	
	满意度	系统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信息管理(新)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53.6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3.6
财政拨款资金	153.6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项目背景： 根据《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检测验收规范》(深府办[2008]122号)和《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运行维护经费指导意见》(深经贸信息信息字[2017]201号)有关要求，新增电子政务运行维护经费采用竣工验收备案方式予以核定新增运维费。2004年，政法网办公室成立以来通过从公、检、法、司、安等部门抽调工作人员5人来处理日常事务，目前抽调人员已全部调回原单位或退休，已经影响了政法网办工作的日常开展，现阶段政法网项目建设已完工，需3名人员进行值班巡逻。</p> <p>2.项目内容：政法信息网维护和政法信息网管理中心运营。</p> <p>3.项目范围：深圳政法网工程相关工作。</p> <p>4.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信息处。</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一下几个方面：</p> <p>1.政法信息网维护费：主要用于中心机房、主机存储、城域网建设、安全体系、接口调整、平台优化等运维使用；</p> <p>2.政法信息网管理中心运营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加强政法智能化和社会治理智能化的统筹规划和顶层设计，全面推进政法网、跨部门网上办案、政法大数据、社会治理块数据、统一地址库、统一通信库、委机关信息化等相关项目建设，及运行、维护和培训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政法信息网维护工作和购买技术工程师服务，保证技术人员资质合格率达100%，及时响应信息网故障和保证技术工程师及时到岗，从而实现有效保障政法信息网正常运行和信息网用户满意度达90%或以上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政法信息网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购买服务人数	3人	
	质量	技术人员资质合格率	100%	
	时效	信息网故障响应及时率	100%	
	时效	技术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政法信息网正常运行	有效	
	满意度	信息网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信息管理（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63	本年度项目金额	163	
财政拨款资金	163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居住证条例》、《深圳市出租屋管理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2008年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开发建设了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原出租屋信息系统）。该信息系统主要采集管理人口、房屋、房屋租赁等信息，并与公安部门的居住证系统进行数据共享，以及人口居住申报信息核查对接等。 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现有各类信息系统近10个，不同信息系统都有一套独立的用户管理体系，实际使用的用户都是一样的，这就造成了同一用户在使用不同系统时需要多次登陆系统，影响了日常的办公效率。因此，需对现有各业务系统的用户管理进行统一规范，并建立统一的用户管理和系统登陆管理平台。 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各类设备大部分已过保修期，需购买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等信息化硬件维护服务。 根据《深圳市出租屋管理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2008年，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开发建设了地理信息平台。社区网格员通过该平台对全市建筑物轮廓和坐标位置进行维护管理，并结合规划国土部门的卫星影像数据，对存疑楼房数据进行查漏补缺。</p> <p>2. 项目内容：出租屋信息系统、编码卡及居住证业务模块维护工作；网格信息系统设备维护服务；</p> <p>3. 项目范围：信息管理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出租屋信息系统、编码卡及居住证业务模块维护经费；</p> <p>2. 网格信息系统设备维护服务；</p>			
项目总(中期)目标	统一规范我办多套业务系统的用户管理和登陆方式，实现用户信息统一维护、同一用户只需登陆一次即可在多套业务系统中无缝切换业务操作。通过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信息网络安全加固、维护，保障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网络安全，安全故障防御。使机房环境处于正常水平，保障信息化设备稳定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系统运维工作和信息化设备维护工作，保证信息系统安全故障率<0.1%，房屋编码覆盖率达100%，故障修复响应时间<0.5h，从而实现人口采集率达98%，人口未注销率<5%，提高办公效率和有效促进系统高效稳定运行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化设备维护数量	>110台	
	质量	信息系统安全故障率	<0.1%	
	质量	房屋编码覆盖率	100%	
	时效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0.5h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人口采集率	98%	
	社会效益	人口未注销率	<5%	
	社会效益	有效促进系统高效稳定运行	有效	
	满意度	系统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网格管理业务（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666.51		本年度项目金额	666.51
财政拨款资金	666.51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深圳市出租屋管理若干规定》第八条“出租屋管理实行《出租屋编码卡》制度。编码卡由房屋租赁管理部门统一制作和编号，记载出租屋的位置、面积、户型和业主的基本情况等内容”。自2007年起，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网格办”）每年开展全市的房屋信息核查及编码工作，获取了我市准确的房屋基础数据和空间数据，建立了深圳市统一的房屋编码标准，并把房屋编码与房屋的各类地址、类型、用途、状态以及电子地图、居住人口等数据实现了有效关联。经过十余年的不断努力，我市已基本建成一套较为完整、准确的房屋基础信息数据库，实现统一房屋编码地址的全覆盖，并依托全市各级网格管理部门1.8万名网格员，建立了高效的数据动态采集更新机制。截至目前，全市动态存储有房屋66万栋/处、1200万间套，在全市各处楼栋及房屋显著区域均张贴了房屋编码和统一地址的二维码，并提供扫码查询应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意见》（深综治委[2013]18号）对网格员队伍在岗培训的要求，各级网格管理机构应加强网格员岗前培训和在岗轮训，定期组织网格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结合《关于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系统岗位设置实施方案》（深网格办[2016]5号）对网格员队伍岗位设置要求，市网格管理机构统一开展全市房屋编码岗专题培训、综合信息岗专题培训和网格督导岗专题培训。根据市委政法委的工作安排，为综合检验网格员队伍建设成效，激发出广大网格员爱岗敬业的工作热情，我办协同各区、街道网格管理机构组织深圳市第三届百名优秀网格员、百名优秀楼长推选活动。</p> <p>2. 项目内容：房屋编码岗专题培训；综合信息岗专题培训；房屋编码维护工作；双百优宣传活动；骨干培训业务；网格督导岗专题培训和网格管理等业务一般公共服务支出。</p> <p>3. 项目范围：网格管理业务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房屋编码岗专题培训经费；2. 综合信息岗专题培训经费；3. 房屋编码维护经费；4. 双百优宣传活动经费；5. 骨干培训业务经费；6. 网格督导岗专题培训经费；7. 网格管理等业务一般公共服务支出。</p>			
项目总(中期)目标	<p>通过各项培训，规范网格管理专业岗位队伍建设，提升房屋编码岗业务知识水平，提升综合信息岗业务知识水平。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财政预算安排，进一步提高我市社区网格管理系统骨干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市网格办联合国内高校举办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系统骨干专题研修班，提高全市社区网格管理系统骨干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推动各项业务工作迈上新台阶。为加强队伍建设，激励广大网格员、楼长扎实工作，服务群众，推进我市社区网格管理工作迈上新的台阶。</p>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完成各项培训工作和宣传活动，保证专题培训合格率达95%以上，建筑物的轮廓及位置准确率达98%，及时开展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规范网格管理专业岗位队伍建设，统一房屋编码地址覆盖率达100%等目标。</p>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房屋编码岗专题培训参与人数	800人	
	数量	综合信息岗专题培训参与人数	800人	
	数量	骨干培训参与人数	180人	
	数量	网格督导岗专题培训参与人数	180次	
	数量	深圳市百优网格员百优楼长推选宣传活动人数	200人	
	数量	深圳市百优网格员百优楼长评选十佳网格员、十佳楼长表彰人数	20人	
	数量	房屋编码数量	12660000个	
	数量	电子地图制作数量	2912张	
	质量	专题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	建筑物的轮廓及位置准确率	98%	
	时效	培训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	深圳市百优网格员百优楼长推选宣传活动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规范网格管理专业岗位队伍建设	有效	
	社会效益	统一房屋编码地址覆盖率	100%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	全市社区网格管理系统基层网格员、楼长满意度	1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0		本年度项目金额	20
财政拨款资金	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贯彻落实非深户籍人员居住登记制度，推动房屋出租人或实际管理人依法主动申报居住登记，切实履行出租屋治安管理责任，进一步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和非深户籍人员计划生育服务。 2. 项目内容：印刷《出租屋流动人口综合管理责任书》共计60万册。 3. 项目范围：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项目利益相关者。 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科室。			
项目用途	本项目主要用于《出租屋流动人口综合管理责任书》印刷费用。			
项目总(中期)目标	推动房屋出租人或实际管理人依法主动申报居住登记，切实履行出租屋治安管理责任，进一步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管理和非深户籍人员计划生育服务。落实出租屋业主或实际管理人在协助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管理中的主体责任。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60万册《出租屋流动人口综合管理责任书》印刷工作，保证印刷质量达标率达100%，及时完成印刷工作，从而实现《出租屋流动人口综合管理责任书》签订完成率达100%、督促落实出租屋业主或实际管理人在协助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管理中的主体责任和出租屋业主满意度达90%或以上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工作覆盖率	100%	
	时效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维护全市房屋市场的正常秩序	有效	
	满意度	房屋业务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信息管理（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441.81	本年度项目金额	1,441.81
财政拨款资金	1,441.81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依据市社区网格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安全配置需求，需要购置系统设备。另外，市社区网格管理云服务已初步搭建完成，为服务器扩展需配备网络交换机。为加强市社区网格管理服务网网络安全防御能力，特别是WEB防护、网页保护，入侵检测等，配置Web应用防火墙可以有效防御潜在风险，保障网站安全稳定运行。市社区网格移动管理（EMM）系统是深圳市社区网格综合信息采集系统信息网络安全建设的组成部分，根据信息安全相关法律文件要求，全市网格员所使用的PDA拟通过该系统进行数据传输加密及APP安全管理。</p> <p>根据《深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要点》（深办发〔2018〕11号）的相关工作要求，以及《社会管理要素统一地址规范》，由市网格办牵头，通过整合规划国土、公安、住建、网格管理等部门的地址信息，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管理要素地址库，并对全市实有建筑和房屋地址信息进行动态更新，结合商用地图，对地址信息进行在电子地图上标注和更新维护。</p> <p>根据《关于全面推进社会建设“织网工程”的实施方案（试行）》（深办〔2013〕7号），由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负责“四实”信息（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法人、实有事件）采集工作，由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负责社区基础网格综合采集系统开发及基础数据的汇总、清洗、共享等工作。网格中心对网格员采集上报的“四实”基础数据进行清洗、分类，通过清洗将存疑数据下发网格员采集终端进行信息复核更正。</p>		
项目用途	<p>2. 项目内容：系统运维工作；设备采购工作等工作。</p> <p>3. 项目范围：信息管理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p>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库优化、维护，大数据平台数据库维护经费； 2. web应用防火墙、移动VPN防火墙、应用服务器、交换机、网络审计防火墙等系统设备采购； 3. 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等办公设备采购经费； 4. 其他系统维护费用。</p>		
项目总(中期)目标	<p>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及大数据平台数据库稳定运行，实现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维护用户操作行为审计以及管理账户身份认证，以满足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中安全审计相关要求项。保障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云平台正常扩展，提高社区网格管理服务网防攻击安全性，保障网络信息安全。保障网格员使用PDA设备采集的数据安全传输及APP安全管理，符合系统等保二级要求。通过清洗将存疑数据下发网格员采集终端进行信息复核更正，进一步提高基础数据质量，为其他单位共享使用基础数据提供准确、可用的信息。</p>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完成系统设备采购、办公设备采购、系统运维等工作，保证数据库故障率<0.1%，数据清洗差错率达2%，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达标率达二级要求，地址搜索命中率90%，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保障数据库高效稳定运行，提高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安全生产能力及审计要求等目标。</p>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	系统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系统设备采购数量	34台
	数量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11台
	质量	数据库故障率	<0.1%
	质量	数据清洗差错率	2%
	质量	信息系统安全故障率	<0.1%
	质量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达标率	二级
	质量	地址搜索命中率	90%
	时效	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3h
	时效	采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	系统开发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数据库高效稳定运行	有效
	社会效益	提高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系统安全生产能力及审计要求	提高
	社会效益	有效促进系统高效稳定运行	有效
	满意度	系统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社区网格地理信息系统维护（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00
财政拨款资金	1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全面推进社会建设“织网工程”的实施方案（试行）》（深办〔2013〕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意见（试行）》（深综治委〔2013〕18号）相关规定，自2013年起，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办公室每年组织社区网格员开展社区基础网格划分调整工作，并将调整后的社区基础网格电子化。</p> <p>2. 项目内容：利用电子化的社区基础网格开展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包括基础信息采集、出租屋隐患上报等。地理信息系统维护工作；</p> <p>3. 项目范围：“织网工程”专项工作项目利益相关者、地理信息系统维护工作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p>			
项目用途	本项目主要用于“织网工程”基础网格动态维护相关经费。			
项目总（中期）目标	按照“属地管理、街巷定界、规模适度、无缝覆盖、动态调整”的原则，将行政区划进一步细化管理区域，形成社区基础网格，实现社区基础网格全覆盖。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社区网格化管理工作，保证社区基础网格覆盖率达100%，基础信息采集率≥97%，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社会群众满意度90%以上以及社区基础网格电子化率达100%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系统运维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年均基础网格数量	18000个	
	质量	信息系统安全故障率	<0.1%	
	质量	社区基础网格覆盖率	100%	
	质量	基础信息采集率	≥97%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社区基础网格电子化率	100%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满意度	系统用户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网格管理业务（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22.52		本年度项目金额	122.52
财政拨款资金	122.52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广东在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的讲话精神，切实提高我市出租屋综合管理水平，进一步发挥楼栋长在社会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充分体现社会治理格局的公共性。 为了全面提升社区网格管理系统外在形象，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围绕社区网格化管理、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等主线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纸质或电视媒体报道、电台广播、网站宣传、宣传品制作发放等一系列宣传活动。</p> <p>2. 项目内容：网格管理在线课程制作工作；网格管理业务一般公共管理工作；信息中心各类业务培训：讲解楼栋长业务操作流程、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及实操、优秀楼栋长经验交流；社区网格管理宣传工作。</p> <p>3. 项目范围：网格管理业务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网格管理在线课程制作费；</p> <p>2. 网格管理业务一般公共服务支出；</p> <p>3. 信息中心各类业务培训费；</p> <p>4. 社区网格管理宣传经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为提升社区网格管理系统在群众中的认知度并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顺利开展网格化管理工作。通过对楼栋长进行业务培训，进一步推动楼栋长管理建设，提高楼栋长业务水平，充分发挥楼栋长在申报人口信息和通报问题隐患方面的积极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各项宣传、培训及网络运维工作，保证宣传活动覆盖率达100%，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网格管理工作宣传知晓度≥85%，有效推动楼栋长管理建设和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宣传活动项目数量	5个	
	数量	培训种类	5种	
	数量	网格员培训课程开发制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宣传活动覆盖率	100%	
	时效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网格员培训课程开发制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网格管理工作宣传知晓度	≥85%	
	社会效益	有效推动楼栋长管理建设	有效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84.92	本年度项目金额	184.92	
财政拨款资金	184.92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根据《深圳市出租屋管理若干规定》第十七条提出“市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每年发布一次房屋租赁指导租金，根据市场变动的实际需要，也可半年公布一次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为保证全市房屋租赁指导租金客观真实，更具科学性、指导性，拟开展全市指导租金样板点信息核校比对工作，以更好的落实省政府[粤府办(2017)]7号 and 市政府办公厅(深府办规[2017]6号)文精神，指导我市房屋租赁市场平稳发展。</p> <p>2. 项目内容：指导租金抽样调查工作和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一般公共服务工作。</p> <p>3. 项目范围：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项目利益相关者。</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社区网格管理信息中心。</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人口和房屋综合管理业务一般公共服务支出。</p>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全市指导租金样板点信息核校比对工作，有利于租赁双方了解房屋所在地租金基本概况，为法院仲裁委裁决房屋租赁纠纷提供租金价格参考，有利于税务部门收取房屋租赁税，有效平抑房屋租金，稳定房屋租赁市场，有利于投资者了解房屋租赁市场总体行情。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指导租金抽样调查工作，保证指导租金抽样调查成果质量合格率达100%，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平抑房屋租金，稳定房屋租赁市场以及房屋业务满意度达95%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指导租金抽样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指导租金抽样调查成果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	指导租金抽样调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平抑房屋租金，稳定房屋租赁市场	有效	
	满意度	房屋业务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法制学校管理		
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34.56	本年度项目金额	234.56	
财政拨款资金	234.56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为了维护国家安全，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按照市委政法委工作安排的要求，高度重视反邪教工作，将反邪教工作作为维护国家安全的硬任务，摆到重要位置；把警示教育宣传工作做到前面；严格按照是为政法委的要求，精心组织开展无邪教示范创建工作，夯实反邪教基层基础。</p> <p>2. 项目内容：一是推进教育转化工作中心向基层下沉向社会延伸，形成体制内外合力推动的机制。二是推进创建无邪教示范波浪式发展，持续夯实和深化以街道为中心的基层反邪教基础及机制。三是推进依法治理邪教，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难题。</p> <p>3. 项目范围：防范邪教工作面向全市，防范和处理邪教有利于维护深圳市的社会稳定。</p> <p>4. 组织框架：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部门：法制学校。</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用于防范邪教。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反邪教微信公众号日常管理维护及稿件撰写12万；政务微博日常管理维护费用3万；反邪教网站日常管理维护费5万。</p> <p>2. 反邪教领导干部基层培训。70人*550元/天，70人*480元/天，师资费5000元。</p> <p>3. 教育转化教学。主要有行政后勤保障经费支出、办公设备采购、聘请相关专业人士培训、教育转化宣传等等。以往年开支情况预测为1875325元。</p> <p>4. 全市已转化学员社会巩固培训。35人*550元/天，35人*480元/天，师资费3000元。</p> <p>5. 反邪教媒体宣传培训。60人*550元/天*5天。165000元。</p>			
项目总(中期)目标	<p>主要有四点。第一点，在反邪教工作的内容上、宣传方式方法上多下功夫，进一步提升我市反邪教工作水平。第二点，开展反邪教相关培训，改进反邪教工作的方法策略；第三点。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把宣传工作做深、做细，要转变传统反邪教宣传工作的方式，不断创新宣传工作形式，要以更加贴近群众生活的方式，开展各类宣传活动。第四点，加强教育转化和社会巩固工作，减少全市户籍邪教人员，创新教育转化方式，提升反邪教工作水平。</p>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反邪教网上宣传、70名反邪教领导干部基层培训、35名社会巩固培训、60人反邪教媒体宣传培训、教育转化教学、聘请相关专家等工作。保证宣传工作达标率、采购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专家资质达标率达100%，及时开展反邪教的各类培训，以实现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0%以上和有效引导人民群众抵制邪教、扩大反邪教工作影响力等目标。</p>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反邪教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办公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数量	反邪教领导干部基层培训人数	70人	
	数量	社会巩固培训学员数	35人	
	数量	反邪教媒体宣传培训人数	60人	
	数量	聘请相关专家工作完成率	100%	
	数量	教育转化回访次数	≥4次	
	质量	宣传工作达标率	100%	
	质量	采购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	专家资质达标率	100%	
	时效	反邪教领导干部基层培训完成时间	2019年6月30日前	
	时效	社会巩固班培训完成时间	2019年11月30日前	
时效	反邪教媒体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9月30日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有效引导人民群众抵制邪教	有效	
	社会效益	有效扩大反邪教工作影响力	有效	
	满意度	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法学会业务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18.37	本年度项目金额	218.37	
财政拨款资金	218.37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深圳市法学会是党领导的人民团体，是深圳市法学界、法律界的群众团体、学术团体和深圳市政法战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市委市政府联系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 根据经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批准同意的《中国法学会改革方案》明确了新时期法学会的主要任务是：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推进咨询服务体系建设、履行参政议政职能、参与社会治理、参与涉外法律服务、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加强组织建设、健全制度优化职能等八项职能。深圳市法学会长期承办“中国法治论坛”（中国法学会的三大论坛之一），具体主持“中国法治论坛深圳基地”，举办各类学术研究论坛，支持辖区内各类主体开展法治研究和法治实践活动，促进法治资源整合与互动。编辑出版《深圳法学》，成立多个专业学科研究会，推动法学研究繁荣。组织开展评选活动，组建法学法律专家人才库，培养青年法学法律人才，弘扬法治文化。设立“深圳市中立法律服务社”，开展公益法律服务和第三方法治评估工作。</p> <p>2. 项目内容：年度十大法治事件评选；中立法律服务；出版《深圳法学》杂志；中国法治论坛深圳基地场地、设备维护；深圳法治论坛论坛、研讨会活动；赴港研讨交流等工作。</p> <p>3. 项目范围：在深圳市范围进行法学研究和法治文化活动。</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深圳市法学会。</p>			
项目用途	<p>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承办大型活动，全国、全省、全市性法学研究类活动，包含中国法治论坛，举办年度十大法治事件评选，开展深圳法治论坛、民断是非、专题研讨活动等。</p> <p>2. 从事公益法律服务，开展基层普法活动。运营深圳市中立法律服务社及各区服务站的中立法律服务，设立社区法律诊所，开展基层公益法专项活动。</p> <p>3. 出版宣传，编辑、出版《深圳法学》、运营深圳市法学会微信公众号。</p> <p>4. 法学会内部运营支出，包括中国法治论坛深圳基地场地、设备维护，法治基地、学科研究会建设经费支出，会员活动经费支出等。</p>			
项目总(中期)目标	全面推进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市是我市法治建设的重要目标。我会通过开展法学专题研究和各项法治文化活动，繁荣法治研究，为法治实践活动提供可借鉴的思路和方案，助力深圳法治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法学研究和法治文化活动各项工作，保证推荐优秀成果获奖率达100%，基层法治研究覆盖率达100%，及时出版《深圳法学》、开展各项法治活动和完成基地场地设备维护工作，从而实现会员和参选单位及个人满意度达90%或以上、研究成果出版率达100%及会员增长率达5%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年均法治活动举办次数	30场	
	数量	研究成果数量	30篇	
	质量	推荐优秀成果获奖率	100%	
	质量	基层法治研究覆盖率	100%	
	时效	《深圳法学》出版及时性	2019年12月31日前	
	时效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	基地场地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研究成果出版率	100%	
	社会效益	法学会会员增长率	5%	
	满意度	会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	参选单位及个人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专项性项目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资金用途	业务类√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工程及维护类□ 基本建设□ 信息化工程□ 设备购置及维护□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76.2	本年度项目金额	376.2	
财政拨款资金	376.2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关键时期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和全体民警要在思想上更重视，坚持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责任感紧迫感，发挥好主力军和先锋队作用，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硬仗；要在行动上更坚决，坚持狠、准、稳，拿出零容忍的态度和“秋风扫落叶”的气势，把打击锋芒始终对准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最深恶痛绝、严重妨碍重点工作推进的各类黑恶势力，严格依法办案，用实际成效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要在作风上更过硬，坚持从严治警，抓好公安干警队伍建设，要敢于动真碰硬，对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一律一查到底，坚决打击。</p> <p>2. 项目内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和购买接线员服务等。</p> <p>3. 项目范围：深圳市范围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综治处和执法监督协调室。</p>			
项目用途	<p>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经费：举报奖励金；</p> <p>2. 扫黑除恶宣传专项经费：宣传活动经费和宣传片拍摄经费；</p> <p>3. 购买线索接线员服务经费；</p> <p>4.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经费。</p>			
项目总(中期)目标	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发挥好主力军和先锋队作用，把妨碍重点工作推进的各类黑恶势力作为主要对象，严格依法办案，用实际成效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坚持从严治警，抓好公安干警队伍建设，对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一律一查到底，坚决打击。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和表彰工作，保证宣传覆盖率达100%，奖励金发放准确性达100%，保证线索接线员及时到岗，从而实现社会群众满意度达90%或以上以及扫黑除恶公众知晓度达85%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宣传片数量	2部	
	数量	接线员到岗完成率	100%	
	数量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完成率	100%	
	质量	宣传覆盖率	100%	
	质量	举报奖励金发放准确性	100%	
	时效	接线员到岗及时率	100%	
	时效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扫黑除恶公众知晓度	85%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0
财政拨款资金	3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邪教的传播不仅危害个人和家庭，也会给社会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为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我市坚持把反邪教宣传作为综治平安创建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多渠道、多举措开展反邪教宣传工作，不断增强居民群众抵制邪教的能力；为了进一步强化基层反邪教力量建设和机制建设，夯实我市反邪教工作基层基础，重视反邪教工作，明确任务目标，坚持创建标准，推进落实文件要求。强调了防范邪教工作的重要性，并提出三点要求：一是积极响应、主动作为；二是以点带面、全面推进；三是盯住目标、守住底线。</p> <p>2. 项目内容：本项目用于“三个五”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的开展。主要包括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举办大型反邪教宣传、组织协调或总结会议下基层检查与督导、印刷宣传资料等。</p> <p>3. 项目范围：“三个五”无邪教工作面向全市，防范和处理邪教有利于维护深圳市的社会稳定。</p> <p>4. 组织框架：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深圳市法制教育学校牵头负责，各区各街道协调配合实施。</p>			
项目用途	本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举办大型反邪教宣传；组织协调、总结会议下基层检查、督导；赴外地参观、学习等活动。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开展“三个五”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逐步做到重视到位、责任到位、人员到位、落实到位。希望我市继续按照创建标准严格落实、查缺补漏，争取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反邪教任务，带动全年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大型反邪教宣传活动、下基层检查督导工作、赴外地学习，保障反邪教宣传教育覆盖率80%以上，以实现社会公众满意度超过90%、干部群众对反邪教工作知晓率达80%以上、未转化邪教人员转化率达80%以上和已转化人员反复率低于5%的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数量	大型反邪教宣传活动举办完成率	100%	
	数量	下基层检查督导完成率	100%	
	数量	赴外地参观、学习完成率	100%	
	质量	反邪教宣传教育覆盖率	80%	
	时效	反邪教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	下基层检查督导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	赴外地参观、学习开展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干部群众对反邪教工作知晓率	≥80%	
	社会效益	未转化邪教人员转化率	≥80%	
	社会效益	已转化人员反复率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反邪教协会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66		本年度项目金额	66
财政拨款资金	66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 2003年，根据中央和省有关指示精神，为了广泛利用民间力量开展新时期的反邪教斗争，进行学术研究，举办反邪教宣传、教育、交流、咨询和社区巩固等活动，深圳市防范办作为主管部门筹备成立深圳市反邪教协会。2004年2月，市编委办给予深圳市反邪教协会配备了2名事业编制，市财政每年核拨反邪教协会工作经费。</p> <p>2. 项目内容：利用社会力量对涉邪人员进行教育转化、巩固和矫治工作；教育宣传、咨询、交流工作。</p> <p>3. 项目范围：深圳市范围内反邪教工作。</p> <p>4. 组织架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防范二处。</p>			
项目用途	本项目主要用于反邪教协会工作经费。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进行学术研究，举办反邪教宣传、教育、交流、咨询和社区巩固等活动，有效宣传反邪教思想，全力保障我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反邪教工作，保证反邪教宣传覆盖率达100%，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反邪教社会公众知晓率 ≥ 85%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反邪教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	反邪教宣传覆盖率	100%	
	时效	反邪教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反邪教社会公众知晓率	≥85%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		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类型	一般性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业务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及维护类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购置及维护 <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开始日期	2019-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200
财政拨款资金	2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p>1. 项目背景：深圳市见义勇为基金会以“弘扬正气、扶正祛邪”为建设宗旨，代表市委、市政府激励全市见义勇为行为，奖励褒扬在见义勇为、维护社会治安中做出突出贡献的有功人员和单位。</p> <p>2. 项目内容：</p> <p>3. 项目范围：本市范围内的公民在法定职责之外，敢于挺身而出，积极同侵害国家、社会、集体利益和公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行为作斗争或者在排除治安灾害事故和自然灾害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p> <p>4. 组织机构：项目主管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项目实施部门：深圳市见义勇为基金会。</p>			
项目用途	<p>本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对牺牲勇士家庭进行节日慰问金补助；</p> <p>2. 对牺牲勇士家庭在读子女进行助学救助金补助；</p> <p>3. 宣传教育经费等。</p>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对见义勇为个人、单位或群体，按有关标准给予颁发奖励、慰问、抚恤金，弘扬社会正气，倡导见义勇为行为。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对牺牲勇士家庭进行节日慰问，对牺牲勇士家庭在读子女进行助学救助金补助等工作，保证及时发放牺牲勇士家庭节日慰问金及助学救助金，从而实现受援牺牲勇士家庭满意度达90%或以上以及有效保障受援牺牲勇士家庭基本生活等目标。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数量	节日慰问金户数	87户	
	数量	资助学生人数	21人	
	质量	节日慰问金发放准确性	100%	
	质量	助学金发放准确性	100%	
	时效	节日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	助学金发放及时性	2019年10月前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牺牲勇士家庭救助覆盖率	100%	
	满意度	受援牺牲勇士家庭	≥90%	